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00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備 註
地政業務	一、地籍業務	中央：6,084 市：25,164 合計：31,248	辦理地籍清理、推動便民服務、強化公地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二、資訊業務	中央：23,095 市：16,714 合計：39,809	(一)推動地政作業系統 WEB 版上線(包含新增功能及系統維護)，並推動本市 11 地政事務所簡易案件跨所登記作業。 (二)因應縣市合併，整合地政局兩處地政資訊機房合併遷移(永華與民治市政中心)，提高為民服務效能。 (三)配合地政作業系統 WEB 版上線，提升本局及各地政事務所機房主機效能而擴充軟硬體及週邊設備，以減少大量資料及程式運算時造成當機。(分兩期，第一期鹽水地政等 8 所) (四)建置地政歷史資料 e 化便民服務。 (五)持續提供臺灣地政 e 網通電傳資訊便民服務。 (六)本府地政局及各地政事務所網站及全方位圖資查詢等資訊系統更新維護。	
	三、地價業務	中央：0 市：1,610 合計：1,610	(一)重新規定地價、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及其電腦化作業。 (二)辦理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 (三)協助輔導成立本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健全不動產估價業務發展。	
	四、地用業務	中央：0 市：1,348 合計：1,348	(一)配合國家建設用地取得及辦理軍公機關學校等公共事業用地徵收及公地撥用。 (二)辦理非都市土地分區調整，由特定農業區調整為一般農業區。 (三)辦理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及註銷編定。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00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備 註
	五、農地重劃業務	中央：209,976 市：64,838 合計：274,814	(四)辦理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 (五)加強編定管制業務之督導考核。 (六)繼續受理審議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作業。 (七)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變更編定之宣導。 (八)改進非都市土地使用變更編定作業程序，加速案件之處理時效。 (九)協助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輔導土地違規使用合法化。 (一)維護農地重劃成果。 (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長程公共建設農業建設計畫「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賡續推動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辦理六甲區賀建(五)區 99 公頃，新營、鹽水區鹽水(八)區 61 公頃，新營、後壁區新營(七)區 97 公頃，後壁區後壁(七)區 197 公頃，佳里、西港區、西港(九)區 165 公頃，合計 619 公頃。 (三)辦理農(漁)村社區土地重劃及維護農(漁)村社區土地重劃成果。	基金預算
	六、區段徵收業務	中央：0 市：1,030,908 合計：1,030,908	(一)辦理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區段徵收業務。 (二)辦理變更新市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新和社內區段徵收開發案。 (三)辦理臺南市和順寮區段徵收業務。 (四)辦理臺南市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業務。 (五)辦理永康砲校遷建區段徵收業務。 (六)辦理德高區段徵收。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00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備 註
	七、市地重劃業務	中央：0 市：1,522,607 合計：1,522,607	(七)安平水景公園區段徵收。 (一)持續辦理安南區九份子市地重劃區開發業務。 (二)開始辦理東區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開發業務。 (三)完成南區水交社重劃區開發業務並辦理抵費地標售。 (四)辦理新營區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業務。 (五)辦理新營區長勝營區市地重劃業務。	基金預算
	八、測量業務	中央：29,896 市：11,389 合計：41,285	(一)土地測量業務。 (二)地籍圖重測。 (三)大臺南市 e-GPS 系統後續擴充計畫。	
合 計		中央：269,051 市：2,674,578 合計：2,943,629		